

臺南市 108 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計畫撰寫及經驗分享會實施計畫

- 一、辦理目的：為使本市欲申請辦理(含辦理中)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，更了解實驗教育計畫之撰寫方式，並對辦理實驗教育有更進一步認識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 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小。
 - (三) 協辦單位：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小。
- 三、辦理對象：
 - (一) 本市欲申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。
 - (二) 本市正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。
- 四、辦理人數：預計約 100 人。
- 五、辦理時間：108 年 4 月 12 日 (星期五) 13 時 45 分至 16 時 30 分。
- 六、辦理地點：新南國小 2 樓視聽中心 (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怡平路 6 號)。
- 七、流程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
13:45~14:00	報到	隆田國小
14:00~14:10	開幕式	教育局
14:10~15:00	實驗教育計畫撰寫暨個案經驗分享(一)	南臺科技大學 林尹星教授
15:00~15:20	中場休息	隆田國小
15:20~16:10	實驗教育計畫撰寫暨個案經驗分享(二)	南臺科技大學 林尹星教授
16:10~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 隆田國小

- 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08 年 4 月 10 日(星期三)16 時前上網填報完成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ERzSrp>)。



- 九、本案聯絡人：隆田國小黃小姐，電話：06-5791047 分機 833。
- 十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本場次不提供紙杯，敬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- 十一、經費來源：由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中心運作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十二、獎勵：辦理活動相關有功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